

延安市新区管理委员会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5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XGH-DL-2025-001

项目名称: 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

采购方式: 公开招标

预算金额: 2,777,199.79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 2,777,199.79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 2,777,199.79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最高限价(元)
1-1	大气污染防治设备	锅炉低氮燃烧器	19(台)	详见采购文件	2,519,999.83	2,519,999.83
1-2	大气污染防治设备	锅炉低氮燃烧器	19(台)	详见采购文件	257,199.96	257,199.96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 无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1. 《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

2.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3.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4. 《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财库〔2004〕185号）；

5. 《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7.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8.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燃气锅炉低氮燃烧改造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合法有效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附年度报告书）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国家规定的相关证明，自然人参与的提供其身份证明；

2. 供应商应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生产许可证》（锅炉安装（含修理、改造））B级及以上资质；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4.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开标前三个月的缴税凭证或依法免税的投标单位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5.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已缴纳提供开标前三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存证明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文件证明；

6. 财务状况报告：投标单位提供 2022 年度或 2023 年度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不足一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及基本存款账户开户信息；

7. 投标单位不得为“信用中国”网站中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和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不得为中国政府采购网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被财政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提供查询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投标单位公章）；

8. 投标单位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9.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10.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2025 年 04 月 21 日至 2025 年 04 月 25 日，每天上午 08: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8:00:00（北京时间）

途径：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

方式：在线获取

售价：0 元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时间：2025 年 05 月 13 日 14 时 3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提交投标文件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开标地点：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五厅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请供应商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投标人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中的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2. 报名方式：供应商使用捆绑 CA 证书登录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电子交易平台中的陕西政府采购交易系统进行登录，登录后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进行报名；

3. 下载文件：投标人登录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选择“交易乙方”身份进入供应商界面下载采购文件；

4.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文件上传递交地点：《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电子招投标系统；纸质版投标文件现场递交，递交地点：延安市为民服务中心7号楼二楼（延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大厅），投标文件递交的具体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的规定，逾期送达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不予受理；

5. 本项目采用线上不见面开标模式；

6. 本次招标公告在《陕西省政府采购网》、《全国公共资源交易平台（陕西省·延安市）》媒介上发布。

七、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延安市新区管理委员会

地址：延安市新区

联系方式：1336926258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冠航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陕西省延安市宝塔区凯泽世纪公园13号楼202室

联系方式：1738250315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高海杰

电话：17382503151